

2024 年度安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度安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2024 年度重点工作

贯彻和落实宏观调控政策；研究提出和综合协调全县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负责投资综合管理，拟定全县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统筹安排县级财政性建设资金和投资项目，编制下达政府投资年度计划；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定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贯彻落实国家西部开发、中部崛起、长江经济带开发建设的政策措施，落实“一带一部”发展战略；跟踪研判涉及经济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科技安全、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政策协调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协调推进经济发展环境的优化，牵头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鼓励市场主体投资，保护投资者权益，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正常秩序的政务、法制、商务、信用等环境，优化重点项目建设环境；指导全县优化经济发展环境的相关工作，承担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有关工作。按照

法律法规履行权限内的执法监管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价格改革方案和年度计划，研究提出价格调控目标 and 政策建议，组织实施价格总水平调控；研究提出全县能源发展战略和改革建议；拟订能源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监测能源发展情况，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负责能源预测预警，发布能源信息，参与能源重大建设项目规划布局，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组织协调新能源开发利用的前期工作；统筹协调农村能源发展政策与规划；研究制定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法规、规划、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建设，促进信用信息资源的整合与运用，协调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推进全县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承办县委和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24 年度整体支出总额 19447.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36.57 万元，占总收入的 22.7%；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 14725.40 万元，占总收入的 75.7%；其他收入完成 285.0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6%。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人员经费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

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等；日常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涉及人员经费、保障基本运转、开展各项专项业务工作及基础设施建设等所发生的全部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1117.03万元，是为保障各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952.2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20.6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支出44.17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4.11万元，支出决算为10.41万元，比上年增加2.97万元，完成预算的43.1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率，与上年数相比无变化，主要是本年与上年都没有因公出国（境）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4.11万元，支出决算为10.41万元，完成预算的43.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

照中央、省委、省政府要求，厉行节约，继续严控“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与预算数一致，主要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是本年与上年都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与预算数一致，主要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18330.03万元，包含：业务工作经费以及运行维护经费、生产发展、农村水利等。其中业务经费以及运行维护经费为1253.3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773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建设支出项目427.83万元；其他科学技术35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580万元；农村水利项目101.08万元；生产发展支出411万元；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23.4万元；专项债及基金14725.4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4725.4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谋篇布局，抓好经济运行。

一是 2024 年主要经济指标稳中向好。2024 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05.37 亿元，同比增长 6.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稳步增长。

二是以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为抓手，抓好指标统筹。为更好推动我县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指标在全市创先争优，助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牵头起草了《安化县 2024 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指标目标管理方案（试行）》。

三是以“十五五”规划为重点，绘制五年发展蓝图。大力夯实“十五五”前期工作，组建专干力量，目前已起草前期研究课题，规划时间节点制定。

（二）争资立项，抓好项目建设。

一是立项争资成效显著。扎实推进项目大谋划、谋划大项目行动，全年共储备申报项目 166 个，总投资 179.62 亿元，同比增长 35%。其中：预算内项目储备申报项目 70 个，总投资 34.19 亿元；专项债项目共储备申报项目 47 个，总投资 104.09 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储备申报项目 49 个，总投资 41.34 亿元。圆满完成 2024 年县定各项争资目标任务，其中争取中央和省预算内资金 2.0791 亿元，同比增长 25%；

成功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3.18 亿元（含置换隐性债务资金 7.99 亿元），同比增长 90%；超长期特别国债“两重”“两新”资金 1.8464 亿元，同比增长 18%。

二是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稳定。全县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28 亿元，同比增长 10%。圆满完成县委县政府年初目标任务。

三是优势产业项目规范推进。安化抽水蓄能电站筹建标工程全面开工，仙丰水库开始蓄水；金塘冲水库完成投资 21.69 亿元，启动项目主体建设，移民安置工作获省市领导高度肯定。完成交通基础设施投资 13.6 亿元，东渠公路建成通车；仙芙公路、东田公路、新沔公路、小淹资江大桥、槎溪大桥、平瓦厂渡改桥加速推进；龙驿公路、梅山大道（南桥段）开工建设。安溆高速启动设计，投资 50 亿元的长吉高速（安化段）12 月 26 日正式开工建设。

四是着力打造湖南绿色能源供给保障基地。我县已纳入省级及以上“十四五”专项规划的能源项目共计 20 个、总装机规模 483.5 万千瓦，分别为抽水蓄能项目 3 个（安化抽蓄、黄阳坪抽蓄、东坪混抽），装机 380 万千瓦；风电项目 4 个，装机 20 万千瓦；集中式光伏项目 12 个，装机 82 万千瓦；生物质项目 1 个，装机 1.5 万千瓦。2024 年新能源产业链年产值达 11.75 亿元，增速 32.88%，税收 1.05 亿元，增速 113.08%。

（三）深化改革，优化市场环境。

对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实行告知承诺制，压缩办理时限，

极大提升审批效率。2024 年，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决策部署，建立了安化县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强化了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全年通过县级信用信息平台共录入信用信息 20188 条，合规率 100%，做到信用信息应录尽录；同时联合 16 家县直单位帮助千余家企业进行失信行为信用信息修复，助力企业重塑信用状况，做到上门服务，应修尽修，真正为企业纾困解忧。加大招投标案件查处力度。对县审计局移送线索的项目进行检查，调查取证共计 7 个，完成了行政处罚 2 个，共处罚款 18.29 万元。

（四）稳价保供，夯实民生实事。

一是价格运行平稳。建立动态调整的重要民生商品调控目录清单，强化价格监测调控和分析预警，保持价格基本稳定；牵头做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自验工作，进一步细化我县农业用水价格；核定了老消防队停车场、林家路税务地块停车场、县第二人民医院停车场的机动车停放服务费，开展县城区道路临时停车泊位服务价格制定工作；完成乡镇供水价格调整工作，出台我县乡镇供水价格文件，新的水价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继续规范教育收费行为，对我县教育收费政策进行了进一步梳理，10 月联合财政、教育育、市监对县内 50 余所中小学落实教育收费公示制度情况开展了监督检查，进一步增强收费政策透明，切实杜绝乱收费行为。

二是粮食供给安全。扛牢政治责任，印发《安化县 2024 年度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工作方案》，强化责任分工和工作落实，下发《关于做好 2024 年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日常督导重点工作的通知》，切实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对标对表推动工作开展。落实政策性地方储备粮规模，按计划完成县级储备粮轮换任务，完成 4099.84 吨县级储备粮早籼稻收购任务；切实抓好粮食质量产地溯源工作。

三是易地搬迁后续扶持有力。印发《安化县 2024 年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工作方案》（安易联办发〔2024〕4 号），全面加强政策支持，通过抓实就业、发展产业、强化监测等方式，充分挖掘增收潜力，积极拓展增收渠道，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促进搬迁群众收入稳定增收。2024 年我县实施易地搬迁后续扶持产业项目 24 个，项目总投资 896.3 万元，财政资金 311 万元，其他资金 585.3 万元。项目实施后受益脱贫村（易地搬迁村）155 个，涉及脱贫人口（易地搬迁人口）及监测户 5068 户 20411 人。达到家家有产业，户户有帮扶的目标。

四是国防动员基础筑牢。召开了安化县国防动员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了《安化县国防动员委员会工作规则》等 3 个制度文件，进一步完善了国防动员工作运行机制体制，明确了各单位职责分工和具体国防动员任务，确保全县国防动员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完善和升级预警

报知系统，县城城区人防警报点从 14 个增加至 17 个，做到人防警报全覆盖；升级了人防警报控制系统，通过系统对设备进行实时监控和远程控制，确保警报器管理和运行畅通有序。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门预算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不足。单位日常运转的刚性支出大，现有的部门预算资金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工作需要。

2、绩效目标的设计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指标设定的切合度有待进一步提高。我局预算的编制与执行服务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将部门规划与部门预算有效衔接，但也存在衔接度不够高，规划目标值不够精准的问题。

3、技术人才、组织机构、制度建设等保障体系不够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工作量大，创新要求高，我局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工作方案，配备了组织机构和专门人员，但也存在技术力量、人才队伍欠薄弱，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不够完善的问题。

4、结果应用有待进一步充分发挥指导作用。主要表现为：绩效结果应用还不够普遍；绩效报告、绩效评价结果，公开不够全面及时；评价结果整改不够及时到位，对项目实施单位及个人实行绩效责任问责力度不够。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

1、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

2、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切实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

3、进一步完善专职机构设立和人才队伍建设，明确职责，合理分工，加强协调沟通，将责任落实到具体股室和人员，强化组织保障，完善工作体系，创新预算绩效管理模式。

4、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考评工作要求加强业务培训，重点加强对绩效目标指标体系设计、绩效评价、绩效监控工作规程的培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素质，充实队伍配备。

5、将单位预期的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和实际取得成效作为考核的核心内容，促使各单位部门更加重视预算执行的产出及结果，严格责任追究，加大问责力度，落实问责机制。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暂未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